

## 上海旭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增选严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增选蒋昌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：

同意增选严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日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。

同意增选蒋昌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日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及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7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14,000,00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会议由董事长张以靖女士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均为：

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

100.00%，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%。

## 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董事严力持有公司股票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该任命董事蒋昌建持有公司股票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## 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董事会增加 2 个董事会席位，董事人数由 5 名增加为 7 名。故增选严力先生、蒋昌建先生担任董事，任期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## 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；

该任命未导致公司董事会/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；

本次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旭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6-026

上海旭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1月9日